

桃園市政府體育局 函

地址：33049桃園市桃園區三民路一段1號
承辦人：科員 簡湧晟
電話：033194510#6013
電子信箱：1002156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龍潭區高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7日
發文字號：桃體競字第112001119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市選手參加「第十九屆亞洲運動會」形象影片，請貴單位利用官方網站、LED跑馬燈及電子看板等協助宣傳，並轉知所屬單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第十九屆亞洲運動會(下稱亞運會)訂於112年9月23日至10月8日舉行，為表本市對於選手的重視及支持，本案以本市參賽選手為主軸，透過製作形象影片，結合網路媒體行銷方式，為亞運會參賽選手加油。
- 二、請貴單位利用官方網站、LED跑馬燈及電子看板等協助宣傳及播放形象影片，並轉知所屬單位，刊登資訊如下：
 - (一)形象影片主題：「桃園超敢動，杭向心未來」。
 - (二)宣傳文字內容：「第十九屆杭州亞運將於112年9月23日至10月8日點燃戰火，中華台北代表隊計有524位選手參賽，桃園為杭州亞運參賽選手加油！」。
 - (三)刊登日：自即日起至112年10月8日止。
 - (四)備註：

1、影片下載連結網址：

學務處 112/09/08 08:16



1120005866

無附件

(1)30秒短版：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file/d/10A00kGUgOYZ8T_TQU9MREKl6hRpeXEHf/view。

(2)90秒完整版：<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file/d/117PBeSkYJQmxp7fX7VUSQyvCTvpXoe9l/view>。

2、本影片業經本局同意授權使用，影片事涉版權，皆不得重製。

正本：本府各局處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本市各區公所、桃園市體育總會、本市各區體育會、桃園市體育總會各單項委員會、桃園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壢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、本市各大專院校、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、統領百貨股份有限公司、國家運動訓練中心、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、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、交通部民用航空局、台灣樂天運動育樂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國青年救國團桃園市桃園國民運動中心、展昭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平鎮營業所(平鎮國民運動中心)、長佳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(蘆竹國民運動中心)、威樺國際運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南平營業所(南平運動中心)、中國青年救國團桃園市八德國民運動中心、中國青年救國團桃園市中壢國民運動中心、觀音國民運動中心

副本：典珀有限公司

